



创意感动生活
The Creative Life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 科技

公告编号:2020-092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公开摘牌收购中环集团 100%股权的公告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鉴于本次交易尚未确定最终受让方，交易双方尚未签署最终交易协议（包括交易价款、交易条件等），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2、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具有重要意义，且存在不确定性，为充分听取公司股东意见，保护股东合法权益，本次交易事项将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集团”、“交易标的”）于2020年5月20日起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并依法定程序公开征集受让方，拟征集受让方一家，股权转让比例合计为100%，转让底价1,097,436.25万元。

公司于2020年6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参与公开摘牌收购中环集团100%股权的议案》：公司作为意向受让方，参与上述中环集团100%股权转让项目，受让天津津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智资本”，持有中环集团51%股权）和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国资”，持有中环集团49%股权）合计持有的中环集团100%股权。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2.20条的规定，该次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涉及招投标挂牌流程，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了暂缓披露。

公司已按照天津产权交易中心要求提交受让申请相关资料，并于2020年6月17日收到《受让资格确认通知书》。鉴于本次中环集团100%股权公开挂牌转让

项目产生两个及以上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将根据权重分值体系评议得分最高的意向受让人为最终受让方。公司将综合考虑权重分值体系评议标准，提交响应文件，但最终转让结果存在不确定性。鉴于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具有重要意义，为充分听取公司股东意见，保护股东合法权益，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交易不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津智资本

名称：天津津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嘉江道与洪泽南路交口双迎大厦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 256 号泰达大厦 12 层

法定代表人：于学昕

注册资本：910,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MA05TBNX6Q

成立日期：2018 年 07 月 26 日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津智资本是天津市政府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经营范围为：各类资本运营业务；包括以自有资金对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行业进行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诚信情况：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津智资本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股东：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天津市国资委”）持股其 99.99% 的股权，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其 0.01% 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天津市国资委

2、渤海国资

名称：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国有独资公司（企业）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北路 61 号银都大厦-5 层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北路 61 号银都大厦-5 层

法定代表人：于学昕

注册资本：1,185,041.85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6737497530

注册时间：2008 年 5 月 28 日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渤海国资为天津市政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具体经营范围为：资产收购；资产处置及相关产业投资；国有产（股）权经营管理；土地收购、储备、整理；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诚信情况：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渤海国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股东：天津津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天津市国资委

（二）津智资本、渤海国资与 TCL 科技及其前十大股东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中环集团100%股权，关于中环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一）交易标的公司基本信息

名称：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滨海新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大街16号)

法定代表人：左斌

注册资本：213,706.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9027P

设立时间：1998年4月15日

经营范围：对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依法进行经营管理；资产经营管理(金融

资产经营管理除外);电子信息及仪表产品的研发、生产、制造、加工、销售、维修等;系统工程服务;对电子信息及相关产业投资;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等。(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诚信情况: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环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营业务:中环集团是天津市政府授权经营国有资产的大型电子信息企业集团,主要经营新能源与新材料、新型智能装备及服务、核心基础电子部件配套等业务。旗下核心子公司中环股份(002129.SZ)主要从事单晶硅的研发和生产,主营产品包括太阳能硅片、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组件、半导体材料、半导体器件等;核心子公司天津普林(002134.SZ)主要从事印制电路板(PCB)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股权结构:津智资本及渤海国资分别持有中环集团51%和49%股权。

(二) 交易标的公司历史沿革

中环集团的前身为1959年成立的天津市电机工业局,1964年组建为天津市第二机械工业局,1986年组建为天津市电子仪表工业管理局。经中共天津市委委员会和天津市人民政府于1995年10月9日下发的《天津市电子仪表工业管理局改组为天津市电仪总公司的方案》(津党【1995】24号)批准成立天津市电仪总公司,并于1996年1月12日更名为天津市电子仪表工业总公司。

根据中共天津市委办公厅《关于天津市电仪总公司更名的通知》(津党厅[1996]2号),天津市电仪总公司更名为天津市电子仪表工业总公司。1998年4月15日,天津市电子仪表工业总公司取得营业执照。

2000年5月30日,天津市电子仪表工业总公司经中共天津市委委员会和天津市人民政府联合下发的《关于天津市电子仪表总公司改制为天津市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津党【2000】13号)实施改制并成立天津市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中环集团经天津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核定天津市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总额的批复》(津财企一【2001】125号)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67,375万元,从而确定中环集团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7,375万元。

2008年12月23日，经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同意天津市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津国资企改【2008】119号）修改中环集团名称为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2008年12月29日，中环集团由资本公积和盈余公积的人民币35,383万元转增实收资本，变更后注册成本为人民币202,758万元。出资人仍为天津市国资委，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津国资预算【2013】35号”《市国资委关于对部分市管企业增资的通知》和公司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中环集团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4,758万元。

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津国资预算【2014】73号”《市国资委关于对部分市管企业增资的通知》，中环集团增加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人民币1,500万元，由股东天津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中环集团于2015年3月30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完成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6,258万元。

根据天津市国资委关于向部分市管企业增资通知（津国资预算【2015】76号），中环集团本年增加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由股东天津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中环集团于2016年2月25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完成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9,258万元。

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拨付市管企业201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资金的函》（津国资预算【2016】80号），中环集团增加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1000万元，由股东天津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中环集团于2017年6月12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完成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258万元。

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委关于向部分市管企业增资的通知》（津国资财经【2017】39号），中环集团增加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1000万元，由股东天津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中环集团于2018年3月5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完成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1,258万元。

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重组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津政函[2018]161号），同意

由津智资本并购天津市国资委所持中环集团51%股权，并购完成后，中环集团仍作为天津市市管企业，除产权管理事项外监管关系保持不变。中环集团于2019年7月23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完成后津智资本持有中环集团51%股权，天津市国资委持有中环集团49%股权。

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委关于向部分市管企业增资的通知》（津国资财经【2018】59号），中环集团增加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2,448万元，由股东天津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中环集团于2019年11月12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完成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3,706万元。

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委关于将中环集团49%股权无偿划转至渤海国资公司的批复》（津国资产权[2012]117号），将中环集团49%股权无偿划转至渤海国资；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国资委关于将天津金耀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和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49%股权划入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相关事项的通知》（津国资企改[2013]288号），金耀集团及中环集团股权划转至渤海国资后，天津市国资委对金耀集团、中环集团的监管方式保持不变，金耀集团、中环集团的法人治理结构保持不变；原董事会、监事会保持不变、原有经营管理模式保持不变，渤海国资、金耀集团、中环集团之间保持独立经营，互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本次划转完成后津智资本持有中环集团51%股权，渤海国资持有中环集团49%股权。

根据天津市国资委《市国资委关于向部分市管集团增资的通知》（津国资财经[2019]52号），同意对中环集团增资1,000万元，资金专项用于制造云服务平台项目，增资形成的股权由津智资本及渤海国资按通知下发时的持股比例享有，本次增资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三）主要财务数据

经查阅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关于本次挂牌转让的相关文件，中环集团经审计模拟合并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1-8月/2019年8月末	2018年度/2018年末
资产总额	4,642,300.54	4,444,880.99
负债总额	2,835,499.56	2,825,153.34
应收款项总额（注）	529,159.67	413,942.61
所有者权益	1,806,800.99	1,619,727.65

营业收入	1, 110, 637. 02	1, 442, 251. 96
营业利润	82, 018. 18	33, 655. 12
净利润	67, 734. 07	62, 212. 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 124. 51	-111, 034. 31

注：应收款项总额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

（四）交易标的担保及或有事项情况

截至2020年5月20日，中环集团为本次交易范围外的企业提供的担保的情况详见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告。根据混改整体方案，交易对方拟在交易完成后，将与担保权人协商一致，将该等担保的担保人变更为转让方指定第三方。公司不存在对交易标的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交易对手方提供财务资助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中环集团对本次交易范围内企业提供的担保仍由交易标的履行。

截至2020年5月20日，交易标的存在诉讼、仲裁、执行案件，作为被告人涉案金额合计约1.67亿元，可能需承担的直接损失金额预计约4,750万元，详见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告。

（五）交易标的权属情况

经查阅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关于本次挂牌转让的相关文件，中环集团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津智资本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于2019年7月26日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担保的主合同为《津智公司并购中环集团和百利集团股权项目人民币1,234,972万元银团贷款合同》，质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70亿元整），津智资本将其持有的中环集团107,741.58万元（持股比例为51%）的股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进行了质押，并于2019年8月6日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津智资本将于正式挂牌前取得银团同意将中环集团51%股权进行挂牌转让的会议纪要，该股权质押将于中环集团股权整体转让的交割日前解除。

除上述说明外，中环集团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除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六）交易标的公司评估情况

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资格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19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中环集团全部权益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

了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本次交易以中环集团母公司为评估主体，截止评估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中环集团(母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446,401.46万元，评估价值为1,255,306.36万元，增值额为808,904.90万元，增值率为181.21%；中环集团(母公司)总负债账面价值为248,717.02万元，评估价值为248,826.76万元，增额为109.70万元，增值率为0.04%；中环集团(母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97,684.44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1,006,479.6万元，增额为808,795.20万元，增值率为409.13%。评估增值主要是因为中环集团控股子公司中环股份和天津普林为上市公司，其账面价值采用成本法核算，评估时以评估基准日前3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加权平均价格算术平均值为基准进行评估。

(七) 交易标的最近三年又一期的权益变动情况

交易标的最近三年一期的交易或权益变动详见“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二)交易标的公司历史沿革”，最近三年一期交易标的存在股权转让的情形，但实质上是天津国资体系的重组行为，实际控制人天津市国资委仍持有交易标的100%股权。前述权益变动的评估情况和定价依据等相关内容未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披露。

(八) 交易标的股权挂牌底价

根据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告，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中环集团的全部权益价值以2019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价值为1,006,479.6万元。根据国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挂牌时中环集团控股子公司中环股份和天津普林股价上涨的因素和基准日后交易标的增资事项，交易标的挂牌转让底价为1,097,436.25万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以下为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网的标准协议范本《产权交易合同》中核心内容的摘录，具体协议内容以最终签署版本为准，目前本次交易仍在公开征集受让方阶段，尚未确定最终受让方，尚未签署最终交易协议。

(一) 标的股权

转让方津智资本及渤海国资合计持有的中环集团100%股权。

(二) 转让价格

挂牌底价为 1,097,436.25 万元，最终转让价格以签署产权交易合同为准。

（三）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采用现金对价方式，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可以采取一次性付款或分期付款方式。

（四）协议生效条件

《产权交易合同》自完成下列手续之日起生效：a. 受让方已就本次交易通过经营者集中审查或受让方已向转让方出具无需经营者集中申报承诺函；b. 按照国资管理规定，本次交易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关于本次交易间接转让上市公司股份的审核批准文件之日起生效。

（五）转让款项的资金来源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相结合。

（六）产权交割事项

本次交易交割日为交易中心出具《国有产权交易凭证》之日或本次股权转让变更登记完成之日，具体交割日待交易双方协商确定。自交割日起，受让方即按照 100%股权比例享有中环集团的各项股东权利及承担各项股东义务，转让方不再享有任何股东权利和承担任何股东义务。

（七）过渡期损益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双方不以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中环集团及集团成员经营性损益等理由对已达成的交易条件和交易价格进行调整。

（八）本次交易的审批程序

中环集团 100%股权转让项目已获得天津市国资委、天津市政府审批，交易对方尚需通过天津市国资委关于间接转让上市公司的审批。最终受让方尚需通过有权部门关于经营者集中审查。

五、权重分值体系

鉴于本次中环集团100%股权公开挂牌转让项目产生两个及以上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将根据权重分值体系评议得分最高的意向受让人为最终受让方。公司将综合考虑权重分值体系评议标准，提交响应文件。

六、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1、本次交易涉及标的公司职工安置，职工安置依照中环集团制定并于交易标的挂牌时公布的《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人员安置方案》执行。

2、本次交易前中环集团及所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债权债务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由原企业全部继承。

3、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不会影响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在人员、资产、财务上的独立性。

本次交易涉及的其他安排详见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告。

七、收购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公司的战略意义

TCL科技定位于全球科技领先的智能科技集团，聚焦技术和资本密集的高端科技产业发展：推进半导体显示产业的纵向延伸和横向整合，加速在基础材料、下一代显示材料，以及新型工艺制程中的关键设备等领域的布局；以内生增长能力为基础、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积极稳健地通过合作、合资、收购兼并等方式进入核心、基础、高端科技领域以及可能制约其发展的上下游相关产业。

公司围绕上述领域开展持续研究追踪，广泛找寻符合公司战略方向的产业和企业。中环集团主要从事半导体及新能源材料的自主创新发展，符合TCL科技战略方向和产业发展理念，属于公司战略推进的可选范围和标的。

本次交易有助于双方发挥资金、技术、经验等优势，通过协同整合、产业落地、需求引导等方式进行突破，把握半导体向中国转移的历史性机遇、能源供给清洁升级及智能联网电器化的发展浪潮，有助于本科技集团迈向全球领先产业战略目标的实现。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中环集团 2019 年 8 月末的总资产为 4,642,300.54 万元，2019 年度 1-8 月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分别为 1,110,637.02 万元和 67,734.07 万元。本次交易有助于上市公司的资产和收入规模扩大，以及盈利能力的持续增强。

八、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参与公开摘牌收购

中环集团 100%股权的议案》，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公司已按照天津产权交易中心要求提交受让申请相关资料，并于2020年6月17日收到《受让资格确认通知书》。鉴于本次中环集团100%股权公开挂牌转让项目产生两个及以上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将根据权重分值体系评议得分最高的意向受让人为最终受让方。公司将综合考虑权重分值体系评议标准，提交响应文件，但最终转让结果存在不确定性。鉴于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具有重要意义，为充分听取公司股东意见，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了与本交易相关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